**产业发展集团工业地产事业部京东片区**

**大厂数字出版科技港1.1期**

**外立面装修工程**

**邀请招标文件**

|  |  |
| --- | --- |
| **招 标 人：** | 华夏幸福（大厂）文化影视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
| **日 期：** | 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
| **文件编号：** | 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

**目录**

[1. 工程概述 3](#_Toc422492664)

[2. 本工程招标文件由以下各部分组成 3](#_Toc422492665)

[3. 投标文件的内容、形式及递交 4](#_Toc422492666)

[4. 投标前的检查 8](#_Toc422492667)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8](#_Toc422492668)

[6. 勘察现场 9](#_Toc422492669)

[7. 报价须知 9](#_Toc422492670)

[8. 错误的修正 10](#_Toc422492671)

[9. 开标、议标及定标 11](#_Toc422492672)

[10. 投标有效期 12](#_Toc422492673)

[11. 评标办法 12](#_Toc422492674)

[12. 其他 12](#_Toc422492675)

[13. 其它重要提示事项 13](#_Toc422492676)

[14. 附加条款 13](#_Toc422492677)

# 工程概述

* 1. 工程名称： 产业发展集团工业地产事业部京东片区大厂数字出版科技港1.1期外立面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大厂潮白河工业区
  3. 工程规模：

大厂数字出版科技港1.1期项目位于大厂潮白河工业区，南临迎宾大道，处于未来规划的蒋谭东三路、港湾路、西燕路包围的地块内，占地面积23.36亩，总建筑面积18280平米，由5栋4-5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的建筑组成，各楼栋建筑结构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楼号 | 面积 | 楼层 | 结构形式 | 有无地下室 | 备注 |
| 1号楼 | 4244.84㎡ | 4F，局部5F | 框架结构 | 无 |  |
| 2号楼 | 3270.23㎡ | 4F，局部5F | 框架结构 | 无 |  |
| 3号楼 | 2700.68㎡ | 4F | 框架结构 | 无 |  |
| 4号楼 | 4136.50㎡ | 5F | 框架结构 | 有 |  |
| 5号楼 | 2700.68㎡ | 4F | 框架结构 | 有 |  |

* 1. 招标范围：

工程范围内的各项目工程量须包括本工程招标图纸所示的全部装修装饰工程量，外墙保温、外墙砖及石材、外墙涂料、雨棚挑檐装饰、女儿墙压顶及内外装饰、栏杆栏板、外立面百叶窗等全部外墙装饰体系，全部外立面交接部位收口工作（具体见招标文件、图纸、清单）。

* 1.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详见工程规范和技术要求
  2. 工期：
* 总工期： **180** 日历天；
* 计划开工日期： 2015 年 10 月 2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的开工通知为准，开工后的工期节点同向调整，乙方不得因开竣工日期的调整而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1. 本工程采取邀请招标方式。

# 本工程招标文件由以下各部分组成

* 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投标书；
2. 拟签订协议书/拟签订合同文本；
3. 合同图纸目录；
4. 合同清单；
5. 合同附件；
6. 招标图纸目录；
7. 招标清单；
8. 其他。
   1. 一套详列于“招标图纸目录”的招标图纸。
   2. 注：招标人可能分批发出上述文件。

# 投标文件的内容、形式及递交

* 1. 投标资料应按经济标及技术标分别装订成册，分别密封；投标文件应包含经济标分册两份（分别注明为正、副本，若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技术标分册两份（分别注明为正、副本）, 经济标及技术标电子文本壹份（光碟或移动硬盘），电子文本应分别密封于各自经济标或技术标分册中。
  2. 经济标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1. 填报完整的投标书及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2. 填报完整的工程量清单（需加盖公章）。其中投标书与工程量清单的投标总价应一致，否则以投标书为准。
3.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签收单。
   1. 技术标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4. 公司简介：

公司性质（国营、私营、挂靠）、公司规模、资金状况、公司自有设备情况、公司自有劳务情况、公司长期合作的劳务分包有哪些、公司发展历程、公司与母公司及项目部之间的关系、主营业务范围、承接工程主要地点；

投标人近两年承建的工程履约及质量评定情况一览表；

营业执照、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

1. 组织架构：

公司及拟建项目经理部的组织架构、拟建项目经理部的人员配置及职能说明；应明确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及主要管理班子的名单、履历（与开办费报价对应）、执业资格证书；

投标人公司总部与项目部间的管理关系与方式：重点阐述内容包括：项目在投标人公司内部的定位、项目在公司层面的负责人、乙分包的分判模式、主要材料和周转料的采购模式、技术问题的指导与审批、质量安全监控、劳动力的管理协调，简练说明无需过多展开。

1. 总体部署：

施工准备：管理人员准备、现场准备、技术准备、物资准备；

施工顺序部署，重点为关键线路上的各道工序插入节点，体现各工序、工种竖向流水及对整个项目施工的总体安排和思路，应以入伙交付为目标，需统筹甲分包以及市政配套专业队伍的相关工作；

进度计划，应明确反映关键路线和节点，可作为独立章节编制；

劳动力计划，与进度计划相匹配，编制分阶段分工种劳动力计划；

提供拟完成本招标工程所需的主要机械、设备的情况（与开办费报价对应）；

主要施工材料配置计划。

1. 总平面布置（适用于总承包工程）：

根据现场踏勘结果，结合周边道路状况、现有工地大门以及可能新增的道路开口，布置施工大门、塔吊（需标明型号）、人货梯、施工道路、钢筋加工场、现场办公区，并落实生活区选址以及交通方式。

如钢筋场或施工道路需要进行多次调整，请分别绘制总平面布置图。

1. 标准层结构施工方案（适用于总承包工程）：

主体结构标准层施工，应编制平面分段流水施工方案，方案内容应包含标准层流水段划分、进度计划、各流水段工作量及劳动力安排，各流水段分时分工序工作布置和劳动力安排，该施工方案应能充分体现均衡施工的概念。

1. 总承包管理方案（适用于总承包工程）：

请陈述作为总承包商对项目全过程、全方位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文明管理的管理方针、组织保障、技术保障和经济保障。

1. 各项保证体系和管理措施：

质量、安全文明、进度、环境等管理体系与相应保证措施（相关文字内容应简洁明了，对所投标工程具备较强的针对性与指导性）。

1. 重点工艺工序管理措施：

主要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方案、成品保护（包括保护方案及相关配合管理）、季节性施工方案、应急预案、测量放线方案、样板计划、外墙防渗漏专项方案及专项防水方案；脚手架、土建及机电等重要专项方案等，配以图标及文字，尽可能简介扼要，有针对性、突出方案特点。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管理：工程过程技术资料、验收资料、移交资料的管理组织架构和管理办法。包括为达到工程既定目标所进行的，必要的拍照和摄像等影像记录和管理。

1. 工程竣工后保修及服务。
   1. 投标形式
2. 实体标书：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相应电子版文件密封在信封中，并在信封上正确标明：

* 招标工程名称： （所属集团/区域）（所属大区/分公司）（所属平台/片区/项目公司）（项目名称）（采购内容）
*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单位名称）
* 投标人名称：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加盖公章）
*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1. 招采网回标：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回标（bp.cfldcn.com），且需确保网上投标文件内容与实体标书一致。
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书》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投标书》”字样，包装封面须做如下标识：

* 投标单位：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 投标联系人：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 联系电话：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 投标文件名称：（所属集团/区域）（所属大区/分公司）（所属平台/片区/项目公司）（项目名称）（采购内容）投标文件
* 版本标识：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正本或副本
* 注意：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时间精确到“年月日时”）前不得开封

1. 内层封套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其投标被拒绝时，能予以原封退回。
2. 全部投标文件应于2015年8月24日11：00前完成上传及送达。
   1. 投标人必须知道，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书将可能不获考虑，投标人籍此向招标人提出任何时间或金钱上的索偿都不会予以接受：
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
4.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印章；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格式填写，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严重不完整；
6. 投标书存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条款；
7.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8.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没有合理解释的；
9. 除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经理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10.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11.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12.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支付办法；
14. 擅自修订甲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
15.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以其它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小组认为不应当类同的情况；
17. 经评标小组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18. 触犯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废标条款者；
19.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函或者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将实体标书（含封样材料）送达指定地点；
2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完成网上投标；
22. 投标文件有明显串标现象。

# 投标前的检查

投标人在投标前须事先检查招标文件的内容，核对页数。若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不清楚或相互间有矛盾的地方应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

如投标人没有恰当地对上述招标文件作出检查，而该等不明确和不统一之处理应在检查后被发现和知会招标人作出澄清的，则将来投标人将不能因此等原因对招标人作出任何金钱和时间上的索偿。

实体投标文件内容与网上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网上投标文件内容为准；正本内容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内容为准。

#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1. 如果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任何部份有任何疑问，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截止时间5个工作日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答复（包括对询问的解释，但不说明询问的来源）所有投标人。只有由招标人合约管理部向投标人所发出之书面答复，才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具有影响力。
  2.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的任何时候，可因任何原因，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这种修改可能是招标人主动作出的，也可能是为了解答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作出的。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补充文件、修改意见、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等变动事项，均将以线上补遗的方式发给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查看并在线上进行回复确认已经收到该通知。

# 勘察现场

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对项目用地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取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招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有关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但明确规定：投标人及其代表不得让招标人为现场考察负任何责任。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进入现场后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损坏的后果与责任。

招标人联系人: **闫铁成**

联系方式:  **18500401588**

# 报价须知

* 1. 投标价款性质为： 7.1.2

1. 固定总价：包括完成本招标文件项下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合同文件、图纸、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等所显示的一切项目）的全部费用以及为履行本合同所涉及的其他一切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得调整。
2. 固定综合单价、暂定总价：投标价款为暂定总价，计价清单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综合单价为固定单价，不论其对应的清单项目特征是否描述完全，都将被视为已包括合同文件及附件、图纸、标准规范、工程技术要求、招标文件及附件、以及其他相关资料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及完成此工作内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等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得调整。
   1. 投标价款的计算

本工程投标合同价款采用人民币（RMB）计价，计价单位为人民币“元”（￥），计算过程中单价及合价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投标价目总计及投标书中投标总价保留整数。

投标总价以投标书上的投标总价为准，投标书上的投标总价应与工程量清单的投标价目总计一致。有关标价计算方法如下：

1. 本工程实行是按招标图纸及工程规范作为计价的招投标方式，招标人提供招标图纸和招标文件；
2. 投标人应以承包范围、招标图纸及工程规范为基础按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的规定核实工程量清单，依此根据所投单价计算出项目总价并汇总得出投标价目总计；
3. 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人工，材料及设备价格波动之风险。合同金额不会因人工、材料及设备价格波动、汇率的变化等而作出调整。
4.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内的要求填报全部单价、金额、资料并汇总每行及每栏的金额和计算总价额。投标人须在其认为不附有价额的任何项目旁边的报价栏上填上“0”。任何未报价的项目将被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它项目报价内。
5. 所有报价项目均应列明数量和单价。投标人若将数个项目以一个总额标价，可能被要求将每项单价分别表示。
   1. 投标报价应是按图纸、工程规范等招标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进行全部工程之整体总造价投标。
   2. 签定合同后/或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根据合同文件所认可之工程变更而导致工程量有所增减时，均须按合同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及有关优惠折扣来调整合同金额。

# 错误的修正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呈交之投标文件进行校核，并对投标文件的错误进行修正，招标人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中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额为准；
  2. 对于本属于暂定数量的项目，投标人对数量做出修正的，应将修正的数额增加或减去，以恢复招标文件中统一的暂定数量；
  3. 当标出的单价同数量的乘积校核值与标出的乘积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为准，修改乘积，除非招标人认为单价明显是点错小数位，此时应以标出的总额为准，修改单价；
  4. 当标出的分项乘积累计得出的总额与标出的总额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分项乘积为准，修改标出的总额；
  5. 算术修正后的投标报价总额与投标书的报价金额不一致时，以投标书的报价金额为准。而二者相差之金额将会作为误算、并将会被纠正和以调整系数或调整金额方式调整。
  6. 对于投标人自行增加了承包范围以外的项目，应将这部分金额剔除。
  7. 除上述情况外，投标文件中对计算投标总价的任何错误（如数量的加减、结转、汇总等差错）均不得修正。

如投标报价在招标人校核后认为需要修正的，招标人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经修正后之投标报价，将会书面通知投标人确认，经投标人确认后的修正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经招标人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 开标、议标及定标

* 1. 开标

招标人自行组织开标，不需各投标人参与，如有其它安排，由招标人另行通知。

* 1. 议标单位选择

招标人将根据各投标人之投标报价或议标报价决定是否与其进一步议标。

* 1. 无因加价

在议标过程中，如果招标人并未增加工作内容、扩大承包范围、提高工艺和材料档次，也未提出实质性加重了投标人责任的条款，而投标人无理由上调投标总价的，视为无因加价；在投标过程中出现无因加价的投标人将丧失中标机会。

无因加价行为的判定权在招标单位。

* 1. 无因降价

在议标过程中，如果招标人并未减少工作内容、承包范围，也未提出实质性减轻了投标人责任的条款，而投标人在首次报价没有给出诚意价格的情况下，突然大幅度调投标总价的，由较高标价降为最低标价的视为无因降价；在投标过程中出现无因降价的投标人将丧失优先中标机会。

无因降价行为的判定权在招标单位。

* 1. 定标

在同等条件下，原则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投标人将被确定为中标人，具体评定标原则如下：

**合理低价中标**。

* 1. 所有投标人必须明白，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最低的标函或收到的任何标函，亦不会解释选择或否决任何标函的原因。

# 投标有效期

自每次投标截止日期算起，投标文件有效期为 120 天。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届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以向投标人提出延长其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失去他的投标保证金。同意延期的投标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保证金也就相应地延长。

# 评标办法

由招标人自行评标。

# 其他

* 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价，不能做未经授权的改动。投标文件中若有与招标文件不符的要求，可能不获接纳。如有任何其他建议，可在回标时另外列明该等建议及对工期、标价的影响。
  2. 若投标人在交回标函后发觉有错误，可以书面更正。但书面更正需在截止回标前交回，方可被接纳。否则招标人不予认可。
  3. 招标人在审核标函时若发现有严重错误，认为可能使投标人蒙受损失时，会将错误通知投标人要求其确定是否维持原投标。若投标人要求更正，其投标可能丧失获考虑的机会。
  4. 招标人对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及随后可能的议标活动所发生的费用或支出不负任何责任。
  5. 投标人必须清楚了解以及接受，招标人有权根据需要将不同标段授予不同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对招标人的安排有任何异议。

# 其它重要提示事项

|  |  |
| --- | --- |
| 付款方式 | **无预付款，按进度节点付款，5%质保，质保二年。** |
| 样板或样品提供 | **主材需提供样品**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15年8月24日11:00** |
| 其它 | 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
| 如有，请单击此处增加相应内容 | 单击此处输入相应内容 |

# 附加条款

本招标文件所附合同范本为最终合同签订依据，其中相关表格或空格在投标时不需要填写（招标文件其余内容均必须填写完整）；投标单位如对合同文件有异议，须于回标时在投标文件中说明，该说明招标单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是否接受，并作为评标条件之一。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在招标单位。

（以下无正文）